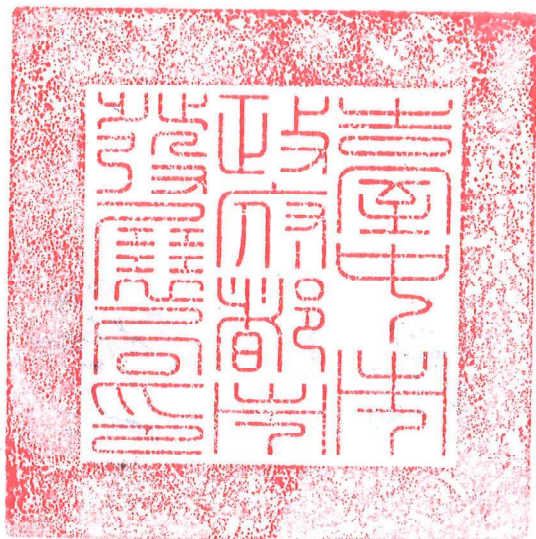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中市都管字第1140169833號

附件：



主旨：公告自即日起受理114年臺中市政府補助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申請。

依據：依據「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補助辦法」第13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申請補助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計畫。

二、申請期限及補助經費內容：

(一)受理申請期間：自公告日起至本（114）年12月15日止。

(二)執行期間：自本局公告之日起至本（114）年12月30日止。

(三)補助件數及經費：

1、初步評估

(1)補助件數：200件。

(2)補助經費：樓地板面積未達3,000平方公尺者補助12,000元，樓地板面積3,000平方公尺以上者補助15,000元。

2、詳細評估

(1)補助件數：3件。

(2)補助經費：每棟補助評估費用之30%，且以新臺幣40

萬元為限。

(四)相關申請書件請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公告訊息/最新消息下載（網址：<https://www.ud.taichung.gov.tw/28934/Lsamplelist>）

局長 李正偉